

证券代码：836811

证券简称：永泰股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重庆永泰水处理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1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3月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晓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兴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双方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就终止持续督导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关系并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

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挂牌推荐业务指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关于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拟聘请西南证券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并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方便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工作的实施，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更换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永泰水处理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重庆永泰水处理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7 日